

东莞分公司章程如何办理，东莞注册公司

分公司没有企业法人资格，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虽有公司字样但并非真正意义上的公司，但无自己的章程，

公司名称只要在总公司名称后加上分公司字样即可。作为法人的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在公司内部按照经营业务的分类及地域范围，采取设置分支机构的管理方式，进行合理分工。

按照《公司法》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没有企业法人资格，其民事责任由该总公司承担。

东莞分公司章程需要什么手续，东莞注册公司

1. 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分公司设立登记申请书》，公司加盖公章。
2. 公司签署的《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的证明》，公司加盖公章，及指定代表或者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 公司章程(加盖公司公章)。
4. 公司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
5. 分公司营业场所使用证明。
6. 公司出具的分公司负责人的任职文件及身份证件复印件。

分公司申请登记的经营范围中有决定规定必须在登记前报经批准的项目，提交有关的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复印件或许可证明。